

基本工程储备基金
(收入)

	2014-15 修订预算	2015-16 预算
	\$'000	\$'000
地价收入		
公开拍卖及招标	48,546,000	—
私人协约方式批地	13,929,000	—
修订现行土地契约、换地及续订土地契约	10,080,000	—
就短期豁免书而收到的费用	661,000	—
地价收入：总额	<u>73,216,000</u>	<u>70,000,000[#]</u>
投资收入	1,720*	4,271,000
捐款及提供的款项	4,195	24,880
从政府一般收入转拨的款项	—	—
其他	159,498	—
总额(收入)	<u>73,381,413</u>	<u>74,295,880</u>

[#] 由于透过卖地计划、私人协约方式批地及契约修订卖地属市场主导性质，因此没有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地价收入预算的分项数字。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地价收入总额，是按照物业市场过往整体表现和目前市场情况两者作出预算的。

* 这数额包括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基金现金结余的投资收入，但不包括基金存放于外汇基金的结余投资收入。后者为数2,876,412,000元，连同财政储备其他部分的投资收入，已预留作房屋储备金，并存放于外汇基金内。

基本工程储备基金

账目的变动情况

	修订预算	预算
	2014-15	2015-16
	百万元	百万元
期初结余	79,773	72,203
收入	73,382	74,296
扣除就二零零四年七月发行的政府债券及票据偿还款项后的开支	80,952	75,373
从政府一般收入转拨款项前的盈余／(赤字)	(7,570)	(1,077)
从政府一般收入转拨的款项	—	—
从政府一般收入转拨款项后的盈余／(赤字)	(7,570)	(1,077)
期末结余	72,203	71,126

收入分析

	修订预算	预算
	2014-15	2015-16
	百万元	百万元
地价收入		
公开拍卖及招标	48,546	—
私人协约方式批地	13,929	—
修订现行土地契约、换地及续订土地契约	10,080	—
就短期豁免书而收到的费用	661	—
	73,216	70,000 [#]
投资收入	2 [*]	4,271
捐款及提供的款项	4	25
其他	160	—
收入总额	73,382	74,296

[#] 由于透过卖地计划、私人协约方式批地及契约修订卖地属市场主导性质，因此没有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地价收入预算的分项数字。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地价收入总额，是按照物业市场过往整体表现和目前市场情况两者作出预算的。

^{*} 这数额包括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基金现金结余的投资收入，但不包括基金存放于外汇基金的结余投资收入。后者为数2,876,412,000元，连同财政储备其他部分的投资收入，已预留作房屋储备金，并存放于外汇基金内。

基本工程储备基金

开支分析

	修订预算	预算
	2014-15	2015-16
	百万元	百万元
土地征用	1,367	2,341
港口及机场发展	2	2
建筑物	7,509	7,323
渠务	5,020	4,096
土木工程	4,326	6,040
公路	37,244	38,021
新市镇及市区发展	2,960	2,731
非经常资助金及主要系统设备	5,830	7,903
水务	4,477	4,500
电脑化计划	1,559	1,762
房屋	645	577
	70,939	75,296
二零零四年七月发行的政府债券及票据的利息及其他开支	325	77
扣除就二零零四年七月发行的政府债券及票据偿还款项前的开支	71,264	75,373
就二零零四年七月发行的政府债券及票据偿还的款项	9,688	—
扣除就二零零四年七月发行的政府债券及票据偿还款项后的开支	80,952	75,373

基本工程储备基金尚未支付的承担额预算

	尚未支付的承担额
	百万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306,698†

† 款额包括尚未支付的基本工程承担额预算 2,960.74 亿元。